

申请人的承诺

本单位就申请的 登记事项变更¹行政许可事项，现作出下列承诺：

- （一）所填报和提交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。
- （二）已经知晓行政许可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。
- （三）本单位符合行政许可机关告知的条件要求。
- （四）本单位能够提交行政许可机关告知的相关材料，并愿意按照规定接受后续核查。
- （五）本单位愿意承担虚假承诺、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所造成的损失和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。
- （六）所做承诺是本单位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
李建勇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申请人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07月06日



¹注：1.行政许可事项填写内容包含新申请、许可事项变更、登记事项变更、许可延续、许可补办、许可撤销。

2.行政许可事项为许可事项变更的，还应说明所申请的具体业务事项：新（改）建发电机组收入结算、取得或转让运营机组、机组退役。例如：许可事项变更一新（改）建发电机组收入结算。